

大吃一惊之余

一家玩具公司生产了一种能歌会舞又能招待客人的“智能娃娃”。为了打开销路，公司设计了4种产品，它们具有不同的式样和包装，并分别贴上A、B、C、D4种商标，看一看到底哪种产品的销路最好。他们选择了4家规模和营业额等各方面条件都差不多的百货公司作为调查对象，要求这4家公司对上一年度4种产品的销售情况排定一个名次，哪种商标的货色最畅销，就定为第一名，然后依次排下去。

玩具公司销售科很快将4家公司送来的产品名次报表制成一张总的名次表(见下表)。

百货公司	玩具商标			
	A	B	C	D
甲	1	2	3	4
乙	1	2	4	3
丙	1	4	2	3
丁	4	1	2	3
合计	7	9	11	13
总的名次	1	2	3	4

他们采取了非常直截了当的方法，将4家公司关于每种产品的名次加起来，以名次作为分数，如第一名就算1分，第二名就算2分。因此，凡总分最少的就是最畅销产品。从上面的表格可知，A是最畅销产品，D是销售量最少的产品。于是，公司销售科报请经理批准，决定明年大幅度生产A商品，而将D商品的产量大量削减。

不久，4家公司的年度销售报表又送来了。销售科又根据这4份报表制成了一张销售表(见下表)，从表中可以清楚地看出这一年里“智能娃娃”的销售量。

百货公司	玩具商标	A	B	C	D
	销售量				
甲		600	570	550	540
乙		720	700	600	680
丙		800	580	760	740
丁		560	870	830	810
合计销售数		2680	2720	2740	2770
评定名次		4	3	2	1

经理看了表格后，顿时大吃一惊。原来，从表中的数字看，D产品销售量应是第一名，A产品销售量应是第四名，与前表中的名次正好相反。那么，问题究竟出在哪里呢？

其实，评定名次当然应以实际销售数为主。采用分

头评定名次,然后再算总分的办法似乎合理,其实不过是个好玩的游戏,禁不起推敲,用4个字就可以概括,叫做“似是而非”。让我们借用《红楼梦》里刘姥姥的一句话:“您老拔一根汗毛,比我们庄稼人的大腿还粗啊。”这个老太婆的话虽说得很粗俗,却道出了个中原委,不能忽视。

